

教材版本	自編教材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一~三年級	教學節數	每週( 1 )節，本學期共( 21 )節		
課程目標	1. 運用肢體動作與表情，將劇本表演出來。 2. 具備欣賞與聆聽他人表演及影片的良好態度。 3. 進行表演藝術活動時，能察覺自我興趣。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藝-J-A3 嘗試規劃與執行藝術活動，因應情境需求發揮創意。 藝-J-B3 善用多元感官，探索理解藝術與生活的關聯，以展現美感意識。 藝-J-C2 透過藝術實踐，建立利他與合群的知能，培養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的能力。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 1 週 8/30	我會購物- 我是購物王	1	1. 能讀出購物劇本中的角色台詞。 2. 能在指導下，運用表情和肢體動作表演。 3. 能製作表演道具。	表 1-IV-1 能運用肢體語彙、聲音進行表演。 表 2-IV-3 能評價自己與他人的作品。 表 3-IV-1 能有計畫地排練與表演。	表 E-IV-1 劇本中的肢體、聲音、情感表達。 表 E-IV-2 劇本中肢體動作與語彙、角色建立與表演。 表 P-IV-1 表演團隊組織與架構、劇場基礎設計和製作。	實作評量 口語問答 行為觀察	家 J8 探討家庭消費與財物管理策略。 家 J12 分析家庭生活與社區的關係，並善用社區資源。
第 2 週 9/2-9/6		1					
第 3 週 9/9-9/13		1					
第 4 週 9/16-9/20		1					
第 5 週 9/23-9/27		1					
第 6 週 9/30-10/4		1					
第 7 週 10/7-10/11		1					
第 8 週 10/14-10/18	節慶(三)- 過好年	1	1. 能讀出過年相關劇本中的角色台詞。	表 1-IV-1 能運用肢體語彙、	表 E-IV-1 劇本中的肢體、聲	實作評量 口語問答	家 J11 規劃與執行家庭
第 9 週		1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10/21-10/25		1	2. 能在指導下，運用表情和肢體動作表演。 3. 能製作表演道具。	聲音進行表演。 表 2-IV-3 能評價自己與他人的作品。 表 3-IV-1 能有計畫地排練與表演。	音、情感表達。 表 E-IV-2 劇本中肢體動作與語彙、角色建立與表演。 表 P-IV-1 表演團隊組織與架構、劇場基礎設計和製作。	行為觀察	的各種活動(休閒、節慶等)。
第 10 週 10/28-11/1							
第 11 週 11/4-11/8							
第 12 週 11/11-11/15							
第 13 週 11/18-11/22							
第 14 週 11/25-11/29							
第 15 週 12/2-12/6	環境教育- 環保愛地球	1	1. 能欣賞環保議題相關舞台劇或戲劇。 2. 能運用資源回收物品融入舞蹈中。	表 1-IV-1 能運用肢體語彙、聲音進行表演。 表 2-IV-3 能評價自己與他人的作品。 表 3-IV-1 能有計畫地排練與表演。 表 1-IV-3 能連結其他物品進行藝術表演。 表 3-IV-4 能養成鑑賞表演藝術的興趣。	表 E-IV-1 環保議題相關戲劇或舞蹈的肢體、聲音、情感表達。 表 E-IV-2 環保議題相關肢體動作與語彙、角色建立與表演。 表 E-IV-3 環保議題相關戲劇、舞蹈與資源回收元素的結合演出。 表 P-IV-1 表演團隊組織與架構、劇場基礎設計和製作。	實作評量 口語問答 行為觀察	環 J4 了解永續發展的意義(環境、社會、與經濟的均衡發展)與原則。
第 16 週 12/9-12/13		1					
第 17 週 12/16-12/20		1					
第 18 週 12/23-12/27		1					
第 19 週 12/30-1/3		1					
第 20 週 1/6-1/10		1					
第 21 週 1/13-1/17		1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

教材版本	自編教材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一~三年級	教學節數	每週( 1 )節，本學期共( 21 )節		
課程目標	1. 運用肢體動作與表情，將劇本表演出來。 2. 具備欣賞與聆聽他人表演及影片的良好態度。 3. 進行表演藝術活動時，能察覺自我興趣。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藝-J-A3 嘗試規劃與執行藝術活動，因應情境需求發揮創意。 藝-J-B3 善用多元感官，探索理解藝術與生活的關聯，以展現美感意識。 藝-J-C2 透過藝術實踐，建立利他與合群的知能，培養團隊合作與溝通協調的能力。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表現任務 (評量方式)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 1 週 2/5-2/7	認識臺灣- 民俗故事	1	1. 能欣賞臺灣民俗故事相關舞台劇或戲劇。 2. 能說出三個臺灣民俗舞蹈。 3. 能跟著舞蹈影片跳出民俗舞蹈。	表 1-IV-1 能運用肢體語彙、聲音進行表演。 表 3-IV-1 能有計畫地排練與表演。 表 3-IV-4 能養成鑑賞表演藝術的興趣。	表 E-IV-1 臺灣民俗故事戲劇或舞蹈的肢體、聲音、情感表達。 表 E-IV-2 肢體動作與語彙、角色建立與表演。 表 A-IV-2 歌仔戲、布袋戲、藝陣(八家將)等表演藝術之代表作品。 表 P-IV-1 表演團隊組織與架構、劇場基礎設計和製作。	實作評量 口語問答 行為觀察	多 J1 珍惜並維護我族文化。 多 J2 關懷我族文化遺產的傳承與興革。
第 2 週 2/10-2/14		1					
第 3 週 2/17-2/21		1					
第 4 週 2/24-2/28		1					
第 5 週 3/3-3/7		1					
第 6 週 3/10-3/14		1					
第 7 週 3/17-3/21	社區生活-	1	1. 能讀出相關劇本中的角色台	表 1-IV-1	表 E-IV-1	實作評量	家 J10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新課綱版)

第 8 週 3/24-3/28	我的社區生活	1	詞。 2. 能在指導下，運用表情和肢體動作表演。 3. 能製作表演道具。	能運用肢體語彙、聲音進行表演。 表 2-IV-3 能評價自己與他人的作品。 表 3-IV-1 能有計畫地排練與表演。	劇本中的肢體、聲音、情感表達。 表 E-IV-2 劇本中肢體動作與語彙、角色建立與表演。 表 P-IV-1 表演團隊組織與架構、劇場基礎設計和製作。	口語問答 行為觀察	參與家庭與社區的相關活動。 家 J12 分析家庭生活與社區的關係，並善用社區資源。
第 9 週 3/31-4/4		1					
第 10 週 4/7-4/11		1					
第 11 週 4/14-4/18		1					
第 12 週 4/21-4/25 (21-24 全中運停課)		1					
第 13 週 4/28-5/2		1					
第 14 週 5/5-5/9		1					
第 15 週 5/12-5/16	法律常識- 守法好公民	1	1. 能讀出法律相關劇本中的角色台詞。 2. 能在指導下，運用表情和肢體動作表演。 3. 能製作表演道具。	表 1-IV-1 能運用肢體語彙、聲音進行表演。 表 2-IV-3 能評價自己與他人的作品。 表 3-IV-1 能有計畫地排練與表演。	表 E-IV-1 劇本中的肢體、聲音、情感表達。 表 E-IV-2 劇本中的肢體動作與語彙、角色建立與表演。 表 P-IV-1 表演團隊組織與架構、劇場基礎設計和製作。	實作評量 口語問答 行為觀察	法 J3 認識法律之意義與制定。 法 J4 理解規範國家強制力之重要性。 法 J9 進行學生權利與校園法律之初探。
第 16 週 5/19-5/23		1					
第 17 週 5/26-5/30		1					
第 18 週 6/2-6/6		1					
第 19 週 6/9-6/13		1					
第 20 週 6/16-6/20		1					

第 21 週 6/23-6/27		1					
---------------------	--	---	--	--	--	--	--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應為學校(可結合學年會議)應以學習階段為單位，清楚安排兩年內「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如何規劃在各個單元讓學生習得。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